

## 第二章 教科文建設

96年，政府積極加強科技、教育、人力、文化及體育建設，構築科技創新、優質人力、多元人文的社會，朝向富人文特色的「綠色矽島」邁進。

### 第一節 科 技

96年度，政府落實執行各項科技計畫，成效卓越。2007年世界經濟論壇(WEF)全球競爭力報告，我國全球競爭力指標排名第14，其中：高等教育與訓練排名第4、技術準備度排名第15、創新因素排名第10；瑞士洛桑管理學院(IMD)2007年世界競爭力年報，我國整體競爭力排名第18，其中：科學建設排名第6、全國研發經費占GDP比重排名第10、專利權生產力排名近5年保持第1、高科技產品出口比重排名第4。

#### 一、加強推動國家整體科技發展

- (一)推動「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94-97年)」：包括6大策略、185項措施，由22個部會署及相關機關共同執行。
- (二)完成96年「全國科技動態調查」；95年全國研發經費為3,070億元，較94年成長9.3%，占國內生產毛額2.58%，95年全國研究人員全時約當數為9萬5,176人年，較94年成長7.1%。
- (三)完成97年度科技發展計畫之審議328項，共計通過概算793億元。

#### 二、支援學術研究

- (一)延續推動大學學術追求卓越發展計畫，鼓勵國內研究人才之合作交流及資源整合運用。
- (二)落實執行「科技人才培訓及運用方案」及「2015年經濟發展願景第一階段三年衝刺計畫(2007-2009年)」產業人力套案之「競逐延攬國際專業人才」重點計畫，96年審定延攬講座教授、客座人員、博士後研究、海外傑出人才講座及海外資深人才等，合計1,277人次。

- (三)辦理2007科學季：「科技台灣驚歎號—從帝國邊緣到製造王國」活動，展現百年來台灣科技發展的歷史脈絡，特展共展出50天，約10萬5000人次參觀。
- (四)獲得發明專利獎勵案數計國外93件、國內400件，另有121項技術完成技轉授權程序，1,119項簽訂先期技術移轉合約。補助產學合作計畫及提升產業技術及人才培育研究等計畫1,084件，協助國內中小企業提升產業技術水準。
- (五)96年使用同步輻射中心光源執行實驗計畫計1,045件，7,509實驗人次；蛋白質結構實驗今年已產出15個新結構收入國際蛋白質資料庫(PDB)。
- (六)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成果
- 1.國家太空中心：探空六號火箭於96年9月成功發射，執行單基燃燒推進及回收艙兩項科學實驗，奠立我國太空科技自立自主基礎。
  - 2.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開發之格網核心連結科技—企鵝龍DRBL與再生龍Clonezilla 2套軟體，功能獲全國教育單位普及使用。
  - 3.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完成台南關廟國小校舍現地推垮試驗，驗證及確立校舍耐震補強設計方法；發展「新一代高性能結構抗震分析軟體」，已授權7家廠商。
  - 4.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建置奈米元件製造與未來電子系統整合技術的研究平台，服務對象包含全國57所大專院校(142系所)、35個業界單位，共1,180名教授及碩博士生。
  - 5.國家晶片系統設計中心：MP-SoC整合多個SoC設計案於一系統單晶片中；協助學術界完成晶片設計案2,572件。
  - 6.國家衛生研究院動物中心：獲得「國際實驗動物管理評鑑及認證協會(AAALAC)」授予「完全認證」資格。
  - 7.儀器科技研究中心：研發VCDi-II機載多光譜儀、智慧光譜影像儀(ISIS)等多項精密儀器設備，研發成果參加國內外展覽，獲5金1銀佳績。

### 三、強化科學園區建設

#### (一)發展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1.積極引進產業：96年度引進廠商計50家，至96年12月底，有效核准廠商440家，入區登記廠商416家，實收資本額1.15兆元，員工人數12萬9,512人；96年廠商累計營業額新台幣11,418億元，較95年成長1.9%，再創歷史新高。

2.園區開發方面：包含新竹、竹南、銅鑼、龍潭、宜蘭及新竹生物醫學等園區，面積共1,373公頃。

#### (二)建設南部科學工業園區

96年核准21家廠商進駐，投資金額276.3億元(含增資147.7億元)；至96年底實際入區運作廠商109家，累計就業人數計5萬4,115人；96年營業額5,588.7億元，較95年成長23.8%。

#### (三)建設中部科學工業園區

96年計引進17家廠商；至96年底止，累計有效核准進駐廠商92家，計畫投資金額1兆7,132.9億元，開始營運48家，廠商事業從業員工1萬7,981人；96年營業額2,657.27億元，較95年成長48.9%。

### 四、推動國家型科技計畫

#### (一)電信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度投入18.4億元，成果包括：

1.96年度發表論文888篇(含EI論文120篇，SCI論文144篇)，培育博碩士455人，培養種子教師891人，獲專利184件，技術移轉41項，並促成廠商生產及研發投資達474.3億元。

2.推動WiMAX，成果包括：WiMAX Forum來台實地訪視實驗室，誠信科技獲選WiMAX測試認證實驗室。配合WiCE建置設備，規劃及執行WiMAX RCT測試技術開發，完成WiMAX 測試驗證平台及AAS測試驗證等技術報告。

3.首套GPON關鍵模組技術可提供國內通訊廠商切入寬頻光纖接取市場。FTTx管理技術移轉合勤科技，將技術逐漸擴散業界，協助國內廠商開拓商機。

4.OFDM技術之高速移動接收、Doppler補償等效能已優於國際大廠。H.264 High-profile decoder 已通過ITU conformance，與

國際技術同步。

5.居家健康照護集線器技術，包含符合DSL Forum TR-069標準之遠端管理介面、Firewall及NAT穿透等功能。

6.參與國際標準方面，通過70項IEEE 802.16j提案，與Nortel、Fujitsu 並列全球前3名。

(二)農業生物技術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度投入6.3億元，成果包括：

1.發表論文392篇(含SCI論文90篇)，培養博碩士生1,112名，獲得專利13件，技術移轉23件，促進廠商投資0.72億元。

2.落實重點產業化推動模式，包括台灣金線蓮保健食品的研發、堆肥場廢棄與除臭研發等成功案例。

3.帶動農研體系發展創新技術模式，包括中研院桿狀病毒載體結合苗粟改良廠家蠶作為生物反應器實例。

4.帶動跨領域研發合作模式，如成大生科系蘭花基因體學研發與資管所生物資訊學合作、中研院細生所吳郭魚基因體學研發與資訊所生物資訊學結合等。

5.94至96年，共誘發民間參與研發計畫39件，廠商投資1.54億元，技術移轉71件，技轉授權金額0.82億元，獲專利31件。

(三)生技製藥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投入7.6億元，成果包括：

1.發表論文147篇，培育博碩士生175人，獲得專利28件，推動產學合作3件，技術移轉5件，技術移轉金額8百萬元。

2.KMUP-1在臨床前及抗慢性肺動脈高壓之藥理研究產學合作計畫，尋求具抑制adrenergic  $\alpha$ 受體及phosphodiesterase之治療肺動脈高壓之新藥。

3.小柴胡湯(含高氏柴胡)之基礎藥理及人體臨床研究產學合作計畫，已進行大鼠90天口服重覆劑量毒性比較性試驗。

4.CB1拮抗劑之抗肥胖藥物研發產學合作計畫，目標為開發拮抗cannabinoid receptor type 1 (CB1)的新穎抗肥胖藥物，預計在2年計畫中選出一具潛力的候選藥物，推展至臨床前試驗階段。

(四)基因體醫學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度投入14.8億元，成果如下：

1.發表論文402篇，培育博碩士生340人，獲得專利10件。

2.利用基因微陣列及肺癌細胞轉移模式找到肺癌存活及轉移之基因標誌，供肺癌個人化醫療參考，研究結果已申請美國專利。

3. 蛋白體臨床應用計畫建置符合國際法規之高通量臨床樣品儲存及處理中心，96年通過ISO/IEC 17025：2005認證；亦符合美國藥物食品管理局GLP Like規範。
4. 95年11月至96年10月，核心設施服務案共1,249筆，服務金額達1.03億元。

(五) 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投入7.3億元，成果包括：

1. 發表論文218篇(含SCI論文14篇、EI論文7篇)，培育博碩士189人，制訂規範或標準39項。國家文物典藏數位化產出達134.6 TB，91-96年累計匯入數位化媒材達350萬筆資料。
2. 數位典藏技術研發之技術移轉5件，獲授權金140萬元及5項專利。
3. 參與2007紐約國際授權展，展出期間獲得總授權收益估達5.5億以上。

(六) 晶片系統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投入20.4億元，成果包括：

1. 發表論文909篇，博碩士培育2,966人。產出晶片613件，獲得專利73件，技術移轉33件，促成20家廠商投資，投資金額37.4億元。
2. ISSCC國際研討會發表論文，96年達20篇，僅次於美、日、韓。
3. 完成開發全球頂尖低功耗、低電壓DVB-H RF Tuner IC；應用於下一代移動手持式數位視訊廣播DVB-H Tuner IC，技轉國內廠商。
4. 技轉國內一流大廠之PAC DSP技術專利授權案，包含PAC DSP相關15案35件核心專利，技轉簽約金額達3千多萬元。

(七) 奈米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度投入31.2億元，成果包括：

1. 發表論文1,693篇，培育博碩士2,287人，培訓種子教師2,647人次，獲得專利254件，促進廠商投資21.8億元。
2. 清大生科系研究團隊觀察及操控果蠅腦內蛋白質分子和神經網路，為我國第1篇獲登『細胞(CELL)』科學期刊之研究成果。
3. 重要技術開發與移術移轉案包括：耐磨耗及抗靜電尼龍織物原型產品、奈米孔隙氧化鋁原型套件等。
4. 推廣奈米標章暨奈米產品驗證體系，15家廠商獲奈米標章認證。
5. 建置8個學術重點設備，計A級儀器15台(合作研究共用)；B級

儀器63台(服務各型計畫)；C級儀器3台(專注研發或提升特殊設備功能)；計畫重要設備使用次數達10,476次以上。

(八)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96年度投入5.0億元，成果包括：

- 1.發表論文771篇、培育博碩士生611人，於SSCI六大數位學習核心期刊自2001-2006年論文發表，台灣不論在論文發表或被引述數量，皆為世界第3名。
- 2.輔導與獎勵56家企業導入數位學習，促成廠商投資6.4億元。數位學習產值已由94年65億元，增至96年120億。

## 五、推動科技專案

(一)96年度推動科專計畫：「發明專利」申請29件、核准47件；「新型、新式樣專利」申請68件、核准15件；「技術輸入」27項，金額846萬元；「技術輸出」39項，金額1,826萬元；「技術擴散」57項，金額4,471萬元；「技術創新」310項，「技術服務」6,675件，「輔導廠商」5,044家。

(二)96年，法人科專國內外專利申請2,196件、獲證數1,024件，其中，發明型專利獲證數占獲證總數之93%；國內外專利應用673件，專利應用率達71%水準；技術移轉869件、金額13.0億元、家數1,102件。

## 六、強化原子能科技安全與應用

(一)核能安全與管制技術之精進

- 1.協助完成核二廠小幅度功率提升之改善驗證，每年將可增加近1.5億度的發電量。
- 2.核研所和台灣中油公司簽訂第2期合作計畫，持續推廣此技術供業界應用。
- 3.推動與美國核管會(NRC)合作，並參與OECD COMPSIS計畫在核電廠重要安全系統電腦失效分析方面之國際合作。
- 4.完成具市區小尺度污染擴散模式評估功能之地理資訊輻射彈緊急應變資訊管理系統，以減低災變時社會恐慌程度。

(二)環境電漿技術之發展與推廣應用

- 1.96年低放射性廢棄物電漿焚化熔融廠獲頒運轉執照及人員操作執照，正式進入例行運轉。
- 2.完成研創設置可應用在塑膠薄膜表面改質及工件表面清潔用的高精度捲揚式電漿活化系統，處理速度可達產業量產要求（每分鐘6米），兼具環保與經濟永續發展效益。

#### (三)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處置技術發展

- 1.完成極低微汙染固體廢棄物解除管制外釋作業之混凝土塊和廢金屬等外釋技術之開發，有助放射性廢棄物減量。
- 2.建立台灣研究用反應器(TRR)用過燃料安定化處理程序，已完成4根燃料棒在熱室內安定化，大幅提升用過金屬鈾長期貯存之安全性，並大幅降低最終處置之困難及成本。

#### (四)輻射應用技術之深耕

- 1.完成鎔-99m-MIBI查驗登記，獲得衛生署藥品許可證，可針對國內每年8萬名心臟與乳癌造影病患提供服務。
- 2.開發成功全世界新藥—鎔-99m-TRODAT-1，可用於人類中樞神經系統多巴胺轉運體造影的核醫藥物，上市供應臨床造影診斷帕金森氏病等神經退化性疾病。
- 3.與日本著名光電公司共同開發完成動物用正子micro-PET影像重建程式，有助新藥動物試驗，正協商簽訂技轉事宜。

#### (五)新及再生能源系統之拓展研發

- 1.完成研製100KW III-V族聚光型太陽能電池，完成6家廠商技轉／技服及19家廠商之策略聯盟。
- 2.建立可供3C產品使用的40W級可攜式直接甲醇燃料電池(DMFC)系統技術，已技轉國內廠家。

### 七、發展農業科技

- (一)推動農、林、漁、牧重點產業及資源保育利用研究計畫916項，其中，辦理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127項。
- (二)修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審議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點」，訂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創業投資計畫作業要點」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創業投資計畫受託機構人員道德

行為要點」。

### (三) 推動農業科技園區

1. 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已有51家廠商進駐，總投資額26億2,600萬元。
2. 台南縣「台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進行第2期園區35公頃建設及先建後租溫室工程，並輔導29家業者進駐。
3. 彰化縣「國家花卉園區」：進行景觀苗木生產專區第2期工程，並辦理花卉生產專區第2期建設。
4. 嘉義縣「香草藥草生物科技園區」：完成BOT簽約，引進2家先期進駐廠商，辦理區域自來水供水工程。

### (四) 落實農業科技研發成果技術移轉

1. 鼓勵申請專利及辦理技術移轉，針對具潛力之73項技術，篩選優質成果44項，進行商品化導引，並舉辦2場成果發表會。
2. 辦理第3屆農業技術交易展，展出8類共93項優質技術、舉辦3類18項技術之商談會及8場造勢活動。
3. 96年辦理技術移轉案件85件，技術移轉金收入累計達4,725萬元，較95年度成長40%，取得植物品種權31件。
4. 成立第1個農業科技專案辦公室—農業科技產業策進辦公室，加速農業科技商品化及產業化。

## 八、強化國防科技體系，促進國防軍備發展

### (一) 前瞻國防關鍵技術研發

1. 96年完成中科院、生製中心、海發中心、兵整中心、漢翔、台船公司科技能量評估作業。
2. 完成開發「國防科技能量資訊系統」，提供國防科技政策制定與建軍規劃參據。
3. 運用年度學術合作研究計畫，執行航空技術類、電子與資訊系統類等專題研究計176項，金額計1億1,772萬元。

### (二) 廣儲國防科技人才能量

1. 持續充實「國防教育人才師資資料庫」，96年培育全民國防教育種子師資70餘人。



2.完善國防訓儲制度與長期科技人才培育聯結機制，優先留任用或轉聘具國防科技等專業師資離退人員。

(三)善用民間科技研發成果

- 1.辦理精密機械展、輪車及通電軍品展，釋商金額33億餘元。
- 2.賡續透過軍品產製、維修及研究試製等方式，建立國防工業軍品產製、維修合格廠商328家、軍品保修品項8,675項；至96年向合格廠商採購金額逾274億元，採購項目6千餘項。
- 3.配合科專計畫機制，推動軍民通用產品研發，協助業者開發新興產品，94至96年累計辦理技術移轉405項、474件，申請專利400件、已核發202件，實際投資應用305件。

## 第二節 教 育

96年，政府持續推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提升高等教育品質；實施高中職多元入學方案，促進學生適性發展；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提升國民教育素質；推展社會教育，建立終身學習社會。

### 一、追求大學卓越發展，提升知識競爭力

- (一)推動「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96年執行成果包括：發表國際論文13,150篇、延攬國際優異人才312位、就讀國際學生數2,761人、交換國際生數1,773人、舉辦重要國際學術會議308場次、產學合作金額達146億元、技術移轉件數334件金額1.91億元。大幅提升頂尖大學(如台大、成大、清大及交大等校)世界評比名次等。
- (二)實施「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自96學年度，辦理大學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量，落實於教師升等及獎汰機制。建立E化課程互動平台，提升教師授課大綱及教材內容上網率。
- (三)推動「大學科技系所人才培育計畫」，登記修習積體電路設計第二專長學程學生7,376人，取得學程證書學生35人。
- (四)落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 1.辦理大學多元入學宣導，舉辦「2007全國大學校院暨研究所博覽會」；持續維運「哈學網」升學輔導網站及諮詢專線；辦理低收入戶子女之考試報名費用全免。
  - 2.試辦大學繁星計畫，96學年度由「邁向頂尖大學聯盟」12所大學提供招生名額786名，計錄取675人。
- (五)落實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補助，協助各校進行整體與特色規劃，平衡公私立學校教育資源差距。

### 二、建立一貫、彈性之技職教育體制，促進多元精緻發展

- (一)建立技職教育一貫體系及彈性學制，推動技專校院多元入學方案
  - 1.辦理「技專校院與高職(含綜合高中)建立策略聯盟計畫」，全

國共15組策略聯盟，合計56所技專校院及206所高職參與，進行專案研究、舉辦論壇／教學研討會等。

2.完成98學年度四技二專多元入學方案及96學年度試辦技優入學，鼓勵學生參加技藝能競賽與取得職業證照。

(二)落實技職實務教學及職業證照制度，推動課程革新

1.辦理「技專校院師生取得民間職業能力鑑定證書採認執行計畫」；完成民間證照線上資料填報程式；成立5類(工程、商業、外語、資訊及其他)採認工作小組。

2.97年3月31日發布「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

(三)輔導改進技職學校之管理發展與評鑑，推動國際合作交流

1.完成7所科技大學、20所技術學院及7所專科學校護理科實地評鑑。

2.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國際合作與交流計畫64案；獎助國際化績優技專校院35校；建置「技職教育國際合作與交流中心」網站。

(四)推動技職校院產學合作，鼓勵技職教師進修及研習

1.辦理產學攜手計畫，核定新設95專班，共計40所高職、28所技專校院及100家合作廠商，約4,470名學生參與。

2.成立整合型產學合作跨部會工作小組，進行資源整合規劃。

3.完成第3年技術報告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委員人才庫建置，擴充農業、食品類科審查委員資料庫。

### 三、推動高中職多元入學方案，促進學生適性發展

(一)實施高中及高職多元入學方案，強化綜合高中辦理績效

1.96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第1次測驗暨寫作測驗，計31萬4,974人報考；第2次測驗計16萬2,744人報考。

2.建立多元彈性學制，核定18個縣(市)52所完全中學資本門基本補助；資本門競爭性需求併12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之「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辦理，96年度核定補助17所縣(市)立高級中學。

3.核定補助雲林縣、基隆市、高雄市、南投縣、臺北縣等辦理高中評鑑經費。

- (二)執行「高中職社區化方案」，96年度共484所學校參與，全國劃分為45個適性學習社區；93-96年度共補助82個適性學習社區之特色發展計畫。

#### 四、提升教師專業自主，健全多元師資培育

- (一)補助3所師範大學及6所教育大學轉型發展計畫1億5,406萬餘元。
- (二)因應少子化趨勢，達成師資培育減量目標50%，核定96學年度師資培育數量10,750人。
- (三)推動「教育實習績優獎甄選及獎勵實施計畫」，評選「教育實習指導教師典範獎」等。
- (四)辦理師資培育典範獎，製作「師資培育典範方案彙編」，供各師資培育大學辦學參考及分享。
- (五)辦理「中、小學數理師資培育」試辦計畫，核定9校計畫；推動「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補助27所大學623萬餘元。
- (六)補助3所師範大學推動進修學院先期規劃經費共900萬元，鼓勵增開教師在職專班。
- (七)核定撥付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及分區推廣中心經費726萬餘元；補助多項教師英語研習、學術研討會等進修活動；核定地方政府申請補助所屬教師研習中心設備經費978萬元。

#### 五、創新教學，提升國民教育素質

- (一)落實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計畫，96學年度國小達成率為97.59%，國中達成率為84.90%。核定補助71校興建教室及其他設施總經費18億8,000萬元。
- (二)推動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完成總綱等19個國民教育課程草案修訂；發行部編本教科圖書計15套；研發國中基測學習資源手冊計28冊及評量題庫；完成「國中生學習資源網」建置，並開放公共版權，強化弱勢學生學習。
- (三)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符合指標及項目學校之活動或設備。

- (四)平衡城鄉英語教育水準，鼓勵優良英語教師至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並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 (五)辦理國民中小學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計畫，計補助2,303校，補助金額4億4,823萬元，補助人次12萬1,966人。
- (六)規劃推動「悅讀101－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閱讀實施計畫」，5年內將投入13億8,738萬元，培養學生樂在閱讀的習慣。

## 六、普及幼兒教育，營造優質幼兒教育環境

- (一)賡續發放幼兒教育券，96年度受益人數計11萬2千餘人，達成年度績效設定目標。
- (二)落實扶持5歲弱勢幼兒及早教育計畫，96學年度試辦國幼班之幼托園所計504園653班；5歲弱勢幼兒入園率達92%；補助原住民族地區國小附設幼稚園設置比率提升至73%；國幼班教師參與師資專業發展方案滿意度達86.8%。

## 七、推展社會教育，建立終身學習社會

### (一)推展終身教育

- 1.委託大學審查各終身學習機構申請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案件，96年計有25個學習機構、134門課程、350個學分通過認證；辦理3場次宣導座談會。
- 2.配合暑假期間，舉辦親子同遊等各項終身學習活動，並召開記者會加強宣導，鼓勵民眾參與。
- 3.獎勵機關或雇主推動員工帶薪學習制度，計20件。
- 4.審核通過9部終身學習主題列車及資源整合計畫，共205個教育基金會參與，執行283項計畫，推出數萬個學習活動場次。

### (二)強化社區老人教育

- 1.推動老人在地化學習活動1,506場次，計有264,755人次參與。
- 2.編製「祖父母家庭教育影音教材」、「高齡教育種子教師手冊」；辦理「高齡教育企劃師培訓研習」活動，培訓老人教育種子師資，計500多人次與會。
- 3.辦理「2007年高齡教育整合與創新研討會」、「2007社區高齡

教育跨科際整合與實務應用學術研討會」及「2007年推動老人教育國際實務論壇」，共計1,800人次與會。

4.96年8月公布「教育部補助設置社區終身學習中心實施計畫」，核定成立13所高齡學習中心及6所社區玩具工坊，開設老年人學習課程及運用老年志工。

5.辦理「我國屆齡退休者及高齡者學習需求意向調查」；建置老人教育學習網站，便利老人學習；舉辦「屆退教師研習活動」，鼓勵從事志工活動；舉辦第1屆銀髮教育志工表揚活動。

(三)推展家庭教育深耕計畫，完成20縣市家庭教育中心之設置；96年度核定補助地方辦理家庭教育專案活動4532萬餘元，計辦理活動4,386場，參加者計300,238人次，諮詢輔導個案5,890件。

(四)建立社區教育學習體系

1.成立「建立社區教育學習體系計畫」工作小組，計輔導11個縣市示範社區教育團隊及5個培力型團隊。

2.各示範社區教育團隊結合當地資源，辦理各式活動，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民眾計250多萬人；辦理全國社區教育研討會，參加人數達300人。

3.增強社教博識網(<http://wise.edu.tw>)功能，共製作528筆數位學習教材供民眾上網學習。

(五)結合民間資源推動社會教育

1.96年度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列車，共啟動10部主題列車，逾200個次基金會參與，約執行282項計畫，推動數萬場次活動。

2.關懷全球暖化議題，辦理「學習·行動·愛地球」特展，提供社會大眾能源科技發展及具體行動方案。

(六)推展社會藝術與文化教育

1.補助各類社會藝術教育活動計約400項；舉辦北、中、南3區公共圖書館創新服務成長營。

2.社教機構配合暑假推出「FUN輕鬆，學習趣～親子同遊好MUCH～」終身學習活動，計約52萬人次參加。

## 八、推展多元創意活動，培養健康活力青少年

(一)執行「一人一運動、一校一團隊」計畫

- 1.96年度設置運動團隊，達一校5項團隊以上之校數共3,699所，占全國級學校比例89.87%。
- 2.96年度全國各級學校運動代表隊，平均每校有7.09隊，較94、95年之4.88隊及6.64隊提升。

(二)推動學校體育發展中程計畫

- 1.辦理「96年度『優種子』運動傳播研習會」、「96年度啦啦隊教學研習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九十六年度C級合氣道教練講習會」、學生海洋運動推廣及體驗活動33場次。
- 2.規劃「學校體育資訊管理系統」網頁改版事宜。

(三)落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 1.96年度，計72所大專院校、773所高中以下學校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 2.辦理健康促進學校相關座談會及觀摩會，草擬「健康促進學校中程計畫」。

(四)推動中小學生健康體位5年計畫

- 1.開發國小版健康體位配適諮詢系統，完成國中版成效評估，編製健康體位百寶箱。
- 2.完成全國各縣市走路上學現況評核，編製推動手冊；查核輔導12縣市70所學校校園之飲品點心販售。

## 九、提升學生心理健康，建立友善校園

(一)補助地方設置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資源中心學校52所；補助民間8案及學校27所辦理相關教育活動；建置品德教育資源網。

(二)公布「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及「學校實施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須知」，訂定「教育部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辦理督學與國中小種子教師研習活動，甄選優良校園正向管教範例84件。

(三)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及生命教育

- 1.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定期召會運作；設置性別平等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補助縣市政府成立資源中心學校66校，辦理研討會

及輔導活動。

- 2.辦理生命教育系列宣導活動；協助地方執行輔導工作、成立資源中心學校計53校；辦理憂鬱與自我傷害預防活動計874梯次。

(四)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 1.95學年度中輟生6,194人，較前降低1,259人，復學率79.09%。
- 2.彙集中輟生復學輔導成功案例計90篇，發表於「全國中輟學生復學輔導資源研究發展中心」網站，表揚有功學校及團體。
- 3.補助地方設置慈輝班36班、資源式中途班72班、合作式中途班19班，共提供2,278名學生就讀。

(五)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落實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

- 1.地方成立輔導工作輔導團、設立輔導資源中心學校；補助地方成立專業輔導人員區域性服務團隊計91區。
- 2.強化學生輔導新體制，辦理兒童少年保護校長辨識暨輔導知能工作坊2場；編撰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例彙編。
- 3.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輔導工作計畫44案，共3,470人次參與。

## 十、加強弱勢族群教育，實現社會公義

(一)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

- 1.擴增學前特殊教育服務量及提升品質，推動落實向下延伸至3歲之政策，96學年度3足歲以上未滿6足歲身心障礙幼兒接受學前特教服務人數成長2.7倍，經費成長3.2倍。
- 2.增加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機會並加強其支持服務；提供學習輔具、無障礙設施、獎助學金及輔導措施等，96年度入學人數成長2.7倍，經費成長1.9倍。
- 3.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實施方案，組成推動小組定期檢討推動情形；建置學校無障礙設施清查系統，由學校自行填報。

(二)辦理原住民學生教育

- 1.開闢原住民學生多元升學與就業管道，擴增原住民學生升學技職校院專班；協助偏遠地區改善網路通訊基礎環境與維護服務；輔導地方辦理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
- 2.編輯原住民族語教材，完成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符號系統。



## 十一、普及資訊應用知能，建立網路學習體系

### (一)加強偏遠地區資訊教育，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 1.補助各縣市資訊教育基礎環境維運，進行全國各縣市中小學資訊教學設備分4年逐年更新，偏遠學校更新執行率已達85%。
- 2.電腦課程加入自由軟體單元，提供學童合法軟體回家使用；研發改良學科軟體及教學平台，辦理偏遠地區中小學教師資訊教學培訓累計3,546人次；大專、高中職及民間資訊志工社團至171所偏遠地區中小學及100個數位機會中心提供服務；辦理志工研討/觀摩會、e-tutor課輔志工培訓等活動。

### (二)辦理資訊融入教學計畫

- 1.建立網路合作學習社群達512校，推廣優質數位化學習內容應用；運用地理資訊系統(GIS)研發教材。
- 2.辦理「全國中小學資訊融入教學創意競賽」，計790隊參賽；辦理「2007年資訊融入教育國際合作研討會」。

### (三)加強網路不當資訊防制，提升台灣學術網路服務品質

- 1.有效利用經費維持TANet正常運作，供4,000餘所學校400萬師生使用；提供TANet語音交換系統，擴大網路電話效益。
- 2.實施教育體系資通安全推動方案，引導各級學校建置妥適之資安環境；教育部資安管理系統取得公正第三方認證複驗通過。

## 十二、促進校園安全衛生及永續發展

(一)96年底安裝數位電錶完成率，大專院校近100%，高級中學達62.6%。

(二)推動綠色學校中程計畫：加強整合及建立環境教育伙伴關係；91至96年度補助「永續校園局部改造案例」計618校次，運用「永續校園輔導團計畫」提供技術協助。

## 十三、積極推展國際學術與教育事務，推動教育國際化

### (一)推動國際文教學術交流，提升國際學術地位

- 1.辦理日韓教育研討會及國際教育旅行環境考察、大專校院國際志工服務成果展；補助國內各級學校53個藝文團體，赴美國、

德國、法國、日本、韓國等13個國家進行文教交流。

2. 舉辦APEC Learning Standards for English and Other Languages 研討會；辦理UMAP 2007-2008年交換生台灣獎學金甄選；輔導辦理台灣與東南亞產學合作等會議及60項國際學術會議。

(二) 推動國際文教活動，輔導海外學人留學生

1. 與英國、日本、荷蘭、德國、美國等地著名大學合作設置台灣研究講座。
2. 獎助國內大專校院學生赴國外留學計畫，計核定補助512名；爭取外國政府贈我獎學金名額達160名；96年留學獎學金甄試錄取192名；96年公費留學考試計錄取92名。

(三) 擴大招收外國學生來台留學，推動教育國際化

1. 96學年度來台攻讀學位外國學生人數達5,259人，較95學年度成長34%。
2. 參與亞太教育展(APAIE)、美洲教育展(NAFSA)、歐洲教育展(EAIE)；首度於韓國辦理台灣教育展。

#### 十四、擴大招收海外僑生來台就學，加強輔導海外台灣學校

- (一) 擴大招收華裔學生來台就學，95學年度回國僑生人數達12,044人，96學年度申請回國就讀大專校院碩、博士班之僑生數98人。
- (二) 輔導海外台灣學校正常營運及發展，補助我國籍學生學費及提供獎學金，開辦海外替代役專案解決師資不足等問題，96學年度學生增至1,529人。

#### 十五、關心大陸台商子女教育，保障接受義務教育權利

上海台商子女學校自96年2月正式招生；加強宣導大陸台商子女赴金門就學，並協助金門縣政府建立周全之照輔措施；96學年度就讀金門縣各級學校之台商子女計127名。

#### 十六、整合教育研究資源，提升科技人力素質

發布「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修正案；推動創造力教育及重點科技教育等先導型計畫。

### 第三節 人 力

96年，政府賡續推動多項就業促進措施，提升勞工技能水準，強化弱勢族群就業能力，整體就業人數擴增，勞動力參與率上升，失業率為近7年最低水準。

#### 一、人力供需現況

##### (一)人口

台灣地區96年年中總人口為2,282萬9千人，成長率為0.4%；15歲以上民間人口為1,839萬2千人，較95年成長1.2%。由於出生率下降，0至14歲人口成長持續減緩，占總人口比率降為17.9%；15至64歲工作年齡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升為72.1%，65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則升為10.1%，人口老化日趨明顯。

##### (二)勞動力、就業與失業

96年勞動參與率續升為58.25%，勞動力增加19萬1千人，在國人工作意願明顯提升下，就業人數雖較95年大幅增加18萬3千人，失業人數仍增加8千人，失業率為3.91%，雖未達成3.8%之計畫目標，惟仍與95年持平，同為近7年最低水準。

##### (三)就業結構

96年，各部門就業占總就業人數比率，工業較95年上升0.2個百分點，服務業與95年持平，農業則較95年續降0.2個百分點。

1. 農業就業人數較95年減少2.0%，占總就業人數比率降為5.3%。
2. 工業就業人數較95年增加2.4%，所占比率增為36.8%。其中，製造業及營造業分別因景氣回升及國內房地產市場交易熱絡，增加2.4%及2.1%。
3. 服務業就業人數較95年增加1.8%，所占比率增為57.9%。其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增加13.9%為最多，不動產及租賃業增加13.1%次之。

#### 二、人力發展重點與配合措施

##### (一)積極推動促進就業方案

表II-2.3.1 重要人力指標

項 目	單 位	95 年		96 年	
		實績	增加率(%)	實績	增加率(%)
年中總人口	千人	22,740	0.4	22,829	0.4
0-14 歲	%	18.4		17.9	
15-64 歲	%	71.7		72.1	
65 歲以上	%	9.9		10.1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	年中，千人	18,166	1.2	18,392	1.2
勞動力參與率	%	57.92		58.25	
勞動力人數	千人	10,522	1.5	10,713	1.8
就業人數	千人	10,111	1.7	10,294	1.8
失業人數	千人	411	-4.0	419	1.9
失業率	%	3.91		3.91	

資料來源：1.內政部編印中華民國台閩地區人口統計月報，96年各期。

2.行政院主計處編印中華民國臺灣地區人力資源統計月報，96年各期。

表II-2.3.2 就業結構

行 業 別	95 年			96 年		
	千人	百分比 (%)	增加率 (%)	千人	百分比 (%)	增加率 (%)
合計	10,111	100.0	1.7	10,294	100.0	1.8
農業	554	5.5	-6.1	543	5.3	-2.0
工業	3,700	36.6	2.2	3,788	36.8	2.4
礦及土石採取	7	0.1	-	6	0.1	-8.3
製造	2,777	27.5	1.6	2,842	27.6	2.4
電力及燃氣業	28	0.3	-	28	0.3	1.4
用水及污染整治	60	0.6	-1.6	65	0.6	9.3
營造	829	8.2	4.8	846	8.2	2.1
服務業	5,857	57.9	2.2	5,962	57.9	1.8
批發零售	1,759	17.4	1.9	1,782	17.3	1.3
運輸倉儲	417	4.1	1.2	415	4.0	-0.4
住宿餐飲	665	6.6	4.9	681	6.6	2.3
資訊傳播	209	2.1	5.0	206	2.0	-1.2
金融保險	407	4.0	0.2	404	3.9	-0.7
不動產	66	0.7	8.2	74	0.7	13.1
專業科技	264	2.6	2.3	301	2.9	13.9
支援	205	2.0	5.7	215	2.1	5.1
公共行政國防	334	3.3	-0.6	332	3.2	-0.7
教育	563	5.6	1.3	588	5.7	4.4
醫療及社工	334	3.3	3.4	340	3.3	1.9
藝術娛樂休閒	111	1.1	-4.3	101	1.0	-9.1
公共行政	524	5.2	2.1	523	5.1	-0.2

資料來源：同表II-2.3.1資料來源2。

- 1.推動96年促進就業相關措施：實際促進約8.9萬個就業機會，較95年增加8千多人，估計降低96年失業率達0.13個百分點。
- 2.推動「照顧服務福利及產業發展方案第二期計畫」：計畫執行期間為94至96年，共計新增8,521人就業。其中，加強照顧服務員培訓，建立證照制度，共計培訓14,467人，通過照顧服務員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3,896人。本計畫已完成階段性任務，未來將由「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持續推動，以完備我國長期照顧體系。
- 3.推動「職業能力再提升方案第二期計畫」：計畫目標為培訓優質及核心人才，並強化弱勢國民就業能力，96年投入經費27億元、培訓87萬人次；合計94至96年共投入培訓經費91億元、培訓234萬人次。

#### (二)辦理各行業職類別就業預測及發行行職業就業指南

- 1.完成2007至2011年各產業職類別人力需求預測報告，包括66個行業及270個職類預測結果。
- 2.完成62篇行業職業就業指南，上傳勞委會「行業職業就業指南e網」供網路查詢，至96年底計10萬人次上線瀏覽。95、96年合計完成122篇行職業就業指南，涵括約6成受僱者的行職業。

#### (三)加強辦理多元職業訓練及推動技能檢定

- 1.結合產、學、研、訓等資源，提供職場體驗及實務訓練，強化職前訓練，96年度培訓計2萬5,493人。
- 2.推動「產業人才投資方案」，辦理勞工專業性、技能性訓練課程，擴展在職訓練學習風氣，96年度結訓計6萬3,877人次。
- 3.推動訓練品質規範評核輔導服務，提升培訓機構之辦訓品質，96年度評核輔導計477家。
- 4.擴大辦理即測即評即發證，96年計1萬489人報名，5,162人合格；辦理163個職類、48萬9,782人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並核發技術士證29萬8,736人，合格率60.99%。
- 5.制訂營造工程等26職類級別規範，辦理冷凍空調裝修等263職類級別學科題庫檢視及標示難易度；辦理中餐烹調等53職類級別術科題庫命製工作，及20職類乙級學科專案命製等。
- 6.辦理21場次計1,576人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監評人員培訓

研討，並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職業訓練研究發展中心完成400職類次場地、機具設備評鑑。

(四) 促進弱勢者及失業者適性就業

1. 辦理多元就業導向職業訓練，協助失業者增進再就業能力，96年度計培訓2萬4,034人。
2. 推動多元就業開發方案，結合民間資源，開發在地就業機會，優先進用特定對象，開創就業機會。96年度共核定487個計畫，17,744名失業者受惠。
3. 辦理「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協助非自願性離職者及特定對象之有工作能力及工作意願失業勞工失業期間基本生活所需，並促其迅速再就業。
4. 辦理飛雁專案女性創業育成班，計1,769人參加；辦理「飛雁育成輔導機制」主題性進階課程，計1,117人參加；辦理「彩蝶計畫」—關懷特定對象女性創業協助計畫，提供117個創業見習機會，計31位特定對象女性(單親、低收入及受家暴女性)完成創業見習。
5. 辦理青少年職業訓練，推動高中職失業青少年通識課程、就業技能訓練及工作體驗見習等單元式訓練，及後續追蹤輔導，96年度計培訓479人。

(五) 提供便捷就業服務網絡

1. 簡化服務申請流程，96年度辦理失業認定及再認定297,821人次、推介就業25,038人、安排參加職業訓練8,469人。
2. 加強推介與徵才活動、普設就服據點351個，並提供週六門市服務及全年無休之0800-777-888免付費客服關懷專線。96年度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登記數904,695人次、求才登記1,170,077人次、求職就業率41.87%、求才利用率45.51%。
3. 於原鄉設置「觸控式電腦就業e點靈」，提高原住民就業資訊取得的便利性，96年度在30個就服站與原住民據點，計提供406,995人次服務。
4. 推動就業服務外展工作試辦計畫(就業多媽媽)，96年度計發掘失業者114,068人次、協助就業媒合146,613人次、成功媒合56,342人；拜訪雇主99,466次，拜訪在地社會資源72,729次，

追蹤拜訪172,174次，促成座談會或研習會2,287次。

- 5.辦理「強化就業服務就業諮詢功能」，96年度提供簡易諮詢243,759人、個案就業管理服務3,401人、職訓諮詢13,555人、就促研習辦理1,248場次，服務24,009人。

#### (六)輔導專上青年就業

- 1.訂定「青年就業促進方案」，以總體視野規劃青年人力資源。
- 2.96年輔導1,220人獲得「青年創業貸款」，創設1,141家事業，貸放金額9億9,246萬元，創業初期增加就業機會4,561個；結合各縣市創業輔導網，舉辦青年創業貸款申辦說明會及創業專題講座。
- 3.整合大專校院資源中心辦理校際職涯發展活動，提供青年生涯諮詢服務。
- 4.規劃「強化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功能以提升青年就業力試辦計畫」；推動大專在校生暑期社區產業工讀計畫；辦理大專生公部門見習；落實青年職場體驗計畫，媒合2,530名青年於175家事業單位見習訓練。
- 5.辦理大部隊徵才活動、小部隊巡迴座談、廠商專案徵才說明會，共26,279位官兵參加，成功媒合2,689位就業。
- 6.辦理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營3場，共179人參加；首度規劃辦理高中職女學生職涯研習營6場，共307人參加。

#### (七)檢討外籍勞工政策及管理

- 1.檢討產業外籍勞工開放政策，修正發布整併重大投資案與3K3班外籍勞工申請、依產業特性分3級彈性核配外籍勞工比例(15%、18%、20%)、以定期稽核本外籍勞工僱用比例取代增聘本勞機制、3K3班產業重新招募期滿後依初次招募新案申請接軌等措施。
- 2.96年1月修正發布「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加強外籍勞工仲介公司管理及提升仲介服務品質，保障雇主與外籍勞工權益。
- 3.成立「直接聘僱聯合服務中心」，推動外籍勞工直接聘僱便民服務措施，以簡化雇主聘僱外籍勞工程序，減少仲介等費用負擔，並加強國內仲介市場管理。

## 第四節 文 化

96年，政府賡續加強文化資產保存與活用，建立台灣文化主體性；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強化文化公共領域；規劃設置創意文化園區，發展文化創意產業。

### 一、建立台灣文化主體性

- (一)發掘優質文學讀物，並與國外合作翻譯出版台灣文學作品；舉辦國際文學作品展與交流活動，拓展台灣文學國際視野；透過文化獎項與文藝研習等，培育新生代創作人才。
- (二)推動閱讀好書活動、建置兒童文化館網站，倡導全民閱讀運動，累積台灣主體的新知識。
- (三)鼓勵青年創作，輔導辦理紀錄片與藝術電影影展與巡迴映演等活動，培育影像攝製人才。
- (四)推動網路文化建設發展計畫，建立國家文化資料庫；建置台灣文化主體性專題網站、文化台灣入口網、文化資產管理系統；落實典藏文物數位化及管理電腦化；辦理地方文化數位化計畫、數位文化內容加值推廣案；伸張網路公民權計畫等。

### 二、興建文化設施

- (一)賡續執行小型展演設備、大型文化園區等各項文化設施修繕與興建計畫；推動縣(市)文化中心整建計畫，均衡城鄉文化發展。
- (二)改善文化機構軟、硬體，賡續推動「文化機構發展計畫」、「國立文化機構服務升級計畫」。

### 三、保存文化資產

- (一)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訂定公布施行細則及相關子法；輔導地方政府推動各類文化資產之保存及利用；研修「文化藝術獎助條例」修正草案。
- (二)落實「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計畫」，擬訂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之相關保存維護計畫；持續辦理「世界遺產推動計畫」。



- (三)辦理「行政院所屬機關機構學校文化性資產清查暨宣導工作」；輔導建立文化性資產清查及保存機制；設置「文化性資產清查資訊網」管理系統。

#### 四、強化文化公共領域

##### (一)推動社區總體營造

###### 1.辦理「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

- (1)輔導各縣市政府協助社區進行產業文化資源調查、傳承及行銷；協助社區辦理社區文化環境保存及再利用。
- (2)鼓勵社區居民展現在地智慧，累積文化基礎，96年計審查544案，補助354案，辦理活動1,843場次，參與人次達105萬；輔導20縣市辦理社區營造成果展，參展社區500餘個，參與人次達20萬以上。
- (3)規劃辦理全國共60條深度文化之旅路線，串連社區人文及自然資源。

###### 2.執行「地方文化館計畫」，補助地方籌設209件；強化縣(市)推動小組功能，開發地方文化館潛力點；輔導25縣(市)成立地方文化館輔導團；出版地方文化館叢書及拍攝宣傳帶等；辦理相關研討會及巡演活動等共50場次，計15,385人次參與。

- (二)落實「文化深根」政策，核定24縣市計34所學校，辦理「學生美術館計畫」。

- (三)推動公共藝術政策宣導工作，累計成立29個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設置作品上千件；辦理第一屆「公共藝術獎」，出版公共藝術年鑑；完成「公共藝術設置辦法」修正草案；建置公共藝術網路交流平台，瀏覽人次達35萬餘人次。

##### (四)推展國際文化交流與合作

- 1.執行24項國際展演活動、參與19項重要國際藝術節及雙年展、推動5項國際合作專案、輔導11縣市辦理國際藝術節。
- 2.推動台灣團隊參與「威尼斯國際美術雙年展」、「布拉格劇場設計四年展」、「國際劇場設計競賽」、「加拿大台灣文化節」、「2007愛丁堡軍樂節」、「奧地利林茲OK當代藝術中心展及

紀錄片影展」及「台英文化交流計畫」等，辦理藝術家出國駐村計畫，培育14位優秀人才。

3.與法國合作「台法文化獎」、「馬樂侯文化管理研討會」、人才培育趨勢計畫。

(五)推動視覺藝術發展，建構視覺藝術論述基礎，鼓勵藝術創作，改善公共空間視覺景觀，培養視覺藝術人才，創造藝術生活觀。

(六)推動表演藝術發展

1.辦理「第3屆音樂人才庫培訓計畫」，遴選培訓者20名；辦理「舞躍大地」舞蹈創作比賽；扶植國內優秀演藝團隊，計71團獲選，全年度各團隊於國內外演出逾5,000場次，吸引近350萬觀賞人次；協助扶植地方傑出演藝團隊計190個。

2.以「啟動創造力·台灣藝起來」為主題，辦理「文建會2007文化台灣巡迴展—表演藝術團隊鄉鎮校園巡演」，計辦理67場全國巡迴活動；辦理「台灣摩登Modern開麥拉—台語經典影片展」，計全國巡迴舉辦38場放映會；辦理「文建會2007文化台灣巡迴展—跨山越海、行舟上陸—蘭嶼拼板舟ipangana 1001跨越號巡迴展」，約20,000人次觀賞。

3.籌劃辦理「百年榮耀—黃海岱先生紀念展」系列活動、「國際合唱音樂節」、「台北戲棚」、「丁亥年野台開唱音樂祭」等表演藝術活動。

## 五、推展文化創意產業

(一)「規劃設置5大創意文化園區」

1.規劃台北、台中、嘉義、花蓮等酒廠舊址及台南倉庫群為「創意文化園區」；完成開放4個創意文化園區(華山全區、台中、花蓮及嘉義部分園區)，計舉辦超過288場次活動，參觀人數達112,200人次。

2.完成華山創意文化園區「華山創意文化園區電影藝術館委託民間機構參與營運招商案(OT)」招商及簽約工作、「徵求民間參與投資華山創意文化園區文化創意產業引入空間整建營運移轉計畫案(ROT)」簽約工作及正式移轉予營運團隊、「文化創意產業旗艦大樓(BOT)案」招標文件研擬工作。

(二)推動「創意藝術產業計畫」

- 1.辦理2007年「ART TAIPEI台北國際藝術博覽會」，參觀者達8萬人次、成交額(產值)達新台幣4.5億元。
- 2.辦理「青年藝術作品購藏計畫」，累計購藏作品384件；持續推動服飾設計產業，以「幸福嫁衣」為主題，辦理激盪營、成果發表秀及專輯出版等。

(三)辦理文化創意產業人才延攬、培訓、進修及交流；推動數位藝術創作，加強培育創作人才，促進國際交流；健全國內藝術產業市場，鼓勵青年藝術家創作，強化國際競爭力。

(四)整合發展活動產業，輔導辦理藝術節或博覽會活動，促進表演藝術產業化，開發多元創意，推動國際藝術市場與人才接軌。

(五)製作「台灣藝術新浪潮」紀錄片、辦理「快感—奧地利林茲電子藝術節25週年」展覽、「鄭淑麗創作作品BABY LOVE委託創作及展出」計畫等；成立「數位藝術方舟—數位創意資源中心」。

(六)扶植具台灣特色的工藝文化產業，開發差異化產品，創造高附加價值；完成75家工藝家授證輔導作業，開設10大班別工藝技術，培育至少200名完成至少600組件作品開發，並輔導12個工藝社區及甄選優良工藝觀光商品等計畫。

(七)出版「表演藝術產業調查研究」專書，辦理「我國藝術人才就業調查研究」，舉辦研究成果座談會。

## 第五節 體 育

96年，政府積極健全運動體制，增進競技實力，推廣運動文化，提升國民體能，加強國際運動交流，建構健康活力的社會。

### 一、健全運動制度

- (一)修訂「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舉辦準則」、「全國性民間體育活動團體經費補助辦法」、「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輔導大專校院及體育高級中學發展特色運動暨改善運動訓練環境經費補助要點」、「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輔導中等以下運動成績績優學校改善運動訓練環境經費補助原則」、「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會設置及審定要點」、「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輔導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及高中職學校發展特色運動經費申辦原則」等法規。
- (二)訂定「體育場館業發行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健身中心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
- (三)辦理96年運動精英獎、徐亨先生口述歷史暨奧林匹克文物第1階段整理計畫。
- (四)研修運動白皮書，完成初稿；推動運動彩券發行，並依據「運動特種公益彩券管理辦法」等規定，賡續督導發行銀行辦理相關建置作業。

### 二、提升國民體能

- (一)印製銀髮族、中壯年、青少年與國民體能檢測運動計畫單張，分送各縣市政府進行宣導；辦理健身操比賽，推廣至各中央機關，並鼓勵企業重視職工健康。
- (二)推動「運動人口倍增計畫」，辦理親子、青少年、銀髮族、婦女、身心障礙、原住民及綜合性等各項休閒運動5,645梯次，計新增規律運動人口77萬9,318人。
- (三)強化婦女運動權益宣導，設計女性專屬休閒運動課程，鼓勵婦女族群參與，提升女性運動人口37萬7,119人次；輔導各縣市政府辦理各項青少年暑期休閒活動，計輔導25縣市辦理940梯次活

動，吸引45萬人次參與。

- (四)辦理「96年帆船休閒運動推廣活動計畫」、「2007台灣自行車日」、「台灣真行—2007千里單騎環島行」、「全民健走日」系列活動、「96年少年足球推展計畫」。
- (五)輔導辦理「自行車運動休閒展」、「運動科學巡迴展」；輔導活化「2007行銷台灣之美—國際自由車環台賽」等7項運動賽會；培訓運動休閒業人才約900人。
- (六)辦理「96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計20縣市3,456人參加；輔導原住民65個團體或鄉鎮市公所辦理體能活動計77項(場)次。端午龍舟等傳統民俗體能活動計30項(場)次；指導太極拳總會等26個團體辦理傳統民俗體能活動計71項(場)次。
- (七)參加「2007年世界輪椅暨截肢者運動會」等12項國際運動競賽，榮獲獎牌56金、42銀、35銅；參加「2007年夏季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榮獲獎牌34金、40銀、40銅；聽障運動選手參加5項世界杯國際競賽，榮獲獎牌10金、7銀、7銅。
- (八)輔導62個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多元化身心障礙體能活動計179項次；輔導88個全國性未具國際組織會員身分暨28個具國際組織會員身分之非亞奧運競賽種類之體育運動團體辦理約398項次活動；辦理2009年台北聽障奧運會籃球等15個運動種類選手培訓，全國共設48個訓練站，計165位選手、65位教練。
- (九)96年輔導世運單項協會參加國際賽會成績，計有2007年世界男女健力錦標賽9金13銀2銅、2007世界競速溜冰錦標賽1金1銅、2007ILS亞太區救生年會暨救生錦標賽6金3銀2銅、2007第2屆澳門亞洲室內運動會女子撞球2金、2007亞洲暨大洋洲青年合球錦標賽1金。

### 三、提升競技實力

#### (一)建立選手培訓體制

- 1.輔導國訓中心辦理替代役、補充兵培訓工作計22隊、選手140人，以及運科、運動行政、運動傷害防護專長人員，與資訊人

- 員，合計170人；配合2009高雄世運，甄選合球、滾球、健力等運動專長體育替代役役男，計合格者8人。
- 2.輔導設置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計25縣市、30種運動、257個訓練站、858個訓練分站、2萬1,543位選手、2,154原住民選手及1,758位教練。
  - 3.輔導各縣(市)高中職學校發展特色運動，計22種運動、117個訓練站、149個訓練分站、3,288位選手及311位教練；輔導28所大專校院發展跆拳道等28種特色運動，培訓男440人、女327人，輔導15所大專校院改善運動訓練環境。
- (二)辦理「挑戰2008黃金計畫」，重點輔導田徑、游泳、體操、跆拳道等14種運動種類。
- (三)參加2007年第24屆世界大學運動，榮獲獎牌7金、9銀、12銅，在159參賽國中名列第9位。
- (四)輔導辦理「超級籃球聯賽」及「甲級男子企業排球聯賽」；輔導職棒運動並逐步扶植建立職棒二軍制度。
- (五)建立運動員獎勵制度，核頒教練119人次、選手339人次，總計新台幣34,361萬元國光獎助學金；廣續推動績優選手生涯輔導，分別核頒2006年第15屆杜哈亞運會協會及2004年第28屆雅典奧運會射箭協會獎勵金。
- (六)加強運動科學研發，辦理運動科學研究及發展獎勵；加強運動禁藥管制之檢測及教育宣導，確保選手健康及競爭公平。

#### 四、整建運動設施

- (一)協助縣市政府改善競技與休閒運動場地設施；規劃興建2009世運會主場館；補助「高雄市現代化綜合體育館」部分建設經費。
- (二)補助各地方政府規劃或興設各類型運動設施及推動運動場地綠化等；補助縣市政府設置自行車道，建構「綠色運動休閒網絡」。
- (三)完成「台灣北部地區自行車道細部規劃暨結合大眾運輸系統研究案」，及「台灣地區中、南、東部地區自行車道路網細部規劃委託研究案」；編印「鐵馬逍遙遊」中英文版。
- (四)訂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補助地方政府興(整)建運動場館完成後

營運管理督訪考核計畫」。

- (五)重新開放高爾夫球場籌設申請，公告自96年12月15日起至97年3月14日止受理南部及東部區域新高爾夫球場申請籌設；辦理「高爾夫球場產業發展策略及場務管理研習會」、「96年健身中心及游泳池衛生、安全管理講習會」。

## 五、強化體育運動交流

- (一)於國內舉辦亞洲或世界性運動賽會，計22項正式錦標賽、50項國際邀請賽；輔導海外僑社舉辦金山灣區華人運動會、洛杉磯全美華人運動會、南非復活節華僑運動大會、泰國台商慢速壘球聯盟國際賽。
- (二)輔導國內運動團體出席國際會議計144項次、190人次，邀請22位國際運動界重要人士來台訪問；積極爭取擔任國際運動組織重要領導職務，目前我國籍人士擔任國際運動組織職務者計108人，秘書處設於我國之國際運動組織計有12個。
- (三)輔導高中體總組隊赴波蘭參加世界中學生網球錦標賽，榮獲男子團體金牌、女子團體銀牌；赴法國參加世界中學生田徑錦標賽，榮獲男子團體銀牌；輔導台北市組隊赴冰島參加第41屆國際少年運動會，榮獲獎牌6金、4銀及4銅。
- (四)加強兩岸體育運動交流，96年審查大陸體育運動專業人士來台參訪計245團，通過1,321人次；開放台灣地區運動人員赴大陸地區擔任職務，自90年起累計許可計47人次；辦理奧會模式講座及代表團出國行前講習16場次、505人參加。

